**四川省强农惠农政策明白纸**

**之**

**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政策**

一、草原禁牧补助和草畜平衡奖励（中央和省级）

1．政策级别：中央（含省级）。

2．政策类型：其他畜牧业、其他。

3．政策名称：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

4．年度：2025年。

5．支持对象：牧户（农户）。

6．支持内容：通过实施草原奖补政策，在全省牧区推行草原禁牧和草畜平衡制度，引导农牧民合理配置载畜量，指导牧民科学放牧，加强禁牧监管，加快转变牛羊养殖方式，提高牛羊养殖出栏率和商品化率，促进长江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草牧业高质高效发展，稳步提升农牧民收入水平和改善生活条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维护民族团结稳定。

7．补助补贴标准：草原禁牧补助资金方面，省级按照7.65元/亩标准测算，其中：黄河流域的阿坝县、若尔盖县、红原县、松潘县和石渠县按照7.71元/亩测算，切块下达各州；州县可结合实际进行适当调整，科学确定具体发放标准。草畜平衡奖励资金方面，省级按照2.5元/亩标准测算，切块下达各州；州县可结合实际进行适当调整，科学确定具体发放标准。

8．申报条件：承包草原并履行草原禁牧、草畜平衡义务。

9．申报程序：牧户（农户）向村申报，村登记造册，乡镇审核，县级复核确认。

二、地膜科学使用回收

1．政策级别：中央。

2．政策类型：其他（农业资源环境保护）。

3．政策名称：地膜科学使用回收项目。

4．年度：2025年。

5．支持对象：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企业、农户（个人）、社会化服务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以及其他承担项目任务的单位和个人。

6．支持内容：主要支持推广使用0.015毫米及以上的加厚高强度地膜和全生物降解地膜、农膜回收及处置等。

7．补助补贴标准：中央财政按照加厚高强度地膜30元/亩、全生物降解地膜60元/亩的标准下达补助资金，各地可根据实际，因地制宜确定具体补助标准。

8．申报条件：承担地膜科学使用回收任务的县（市、区）。实施主体的具体申报条件由项目县农业农村部门确定。

9．申报程序：省级根据各地地膜科学使用回收任务量将资金分配到各县（市、区）。实施主体的具体申报程序由项目县农业农村部门确定。

三、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

1．政策级别：中央。

2．政策类型：农业资源环境。

3．政策名称：四川省2025年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方案。

4．年度：2025年。

5．支持对象：承担年度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建设任务的县域内的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企业、社会化服务组织、村集体经济组织，其他第三方技术推广部门。

6．支持内容：年度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采取“补助设备购置、补助设施建设、补助利用数量”的形式，对参与秸秆还田、离田收储、加工利用的主体进行补助。补助资金主要采取先建后补、直接补助、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项目承担主体。

7．补助补贴标准：

（1）用于秸秆综合利用的专用设备购置、收储点库棚和加工利用厂房建设补贴额度不超过30%（国家级脱贫县不超过40%，单个主体补助资金不超过300万元），已享受农机补贴等其他财政补贴的不再享受项目补贴，不能叠加补贴。单个项目主体所获补助，不超过年秸秆利用量（吨）（设计利用量）的500倍。

（2）村集体经济组织实施的项目，对设备购置、厂房和收储点库棚建设投资的补贴不超过80%。村集体经济组织将享受项目补贴的设施设备、厂房租赁或委托给第三方使用经营的，须签订合同，且年保底分红应不低于项目补贴的2.5%。

（3）秸秆还田补贴40元/亩，秸秆综合利用量补贴150元/吨。

（4）技术推广等相关费用不超过项目下达资金额度的8%，总金额不超过50万元。

8．申报条件：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县域内有工商登记注册的，正常经营的支持对象均可申报。

9．申报程序：省级按照县级申报、市级审核推荐、省级组织专家评审的程序，确定项目实施县。实施主体的具体申报程序由项目县农业农村部门确定。

四、渔业资源保护

1．政策级别：中央。

2．政策类型：渔业。

3．政策名称：渔业资源保护。

4．年度：2025年。

5．支持对象：合作社、农业企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其他（具体以农业农村部水生生物增殖放流苗种供应单位信息库公布的支持对象为准）。

6．支持内容：在流域性大江大湖、界江界河、资源衰退严重水域等重点水域开展渔业增殖放流，加大区域性物种和珍贵濒危物种放流数量，提高生物多样性。主要用于补助放流苗种支出，包括：购买放流苗种、放流前期的苗种检疫检验、暂养、包装、运输以及放流期间公证公示、放流苗种标志和放流后期跟踪监测、效果评估等增殖放流活动相关费用。

7．补助补贴标准：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按照有关程序和规定具体细化并组织实施。其中：购买放流苗种的费用应不少于总资金的90%。

8．申报条件：苗种供应单位须在农业农村部水生生物增殖放流苗种供应单位信息库中。具体名单见网址（https://znyj.nftec.agri.cn/  
homepage/dataSearch/baseList）。

9．申报程序：省级根据水生生物保护区数量、增殖放流水生动物物种数量、绩效评价等因素将资金分配到全省“一江五河”干流涉及水生生物保护区和黄河流域所在县（市、区）。实施主体的具体申报程序由项目县农业农村部门确定。